

新北市石碇區公所 108 年度第 1 次「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」

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

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24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 0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所 2 樓第 1 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洪區長崇璉 記錄：李耀彬

四、出席單位：詳如簽到表

五、人事管理員會議案由說明：

106 年起公所辦理性別平等業務以來，人管與社會人文課謝課長及郭課員 3 人即密切協調連絡，合作愉快…（略）請參閱書面資料

六、郭課員春娥案由說明：請參閱書面資料（略）

七、委員討論：（略）

八、主任秘書（性平連絡人）指示：

（一）性平成果所列考核項目，盡可能填滿。

（二）想方設法讓性平成果不要那麼單調，例如：小旅行…等活動也可以拿個看板宣導等。

（三）性平成果陳報須各課室提供之資料，請社會人文課送到我那裏時，再協調各課室提供資料或處理。

（四）網頁內容請秘書室更新動態照片，隨時作滾動式修正。

（五）性平廣播找個聲音甜美的錄一小段宣導…。

九、主席裁示：

主辦課室要有自己的想法，例如石碇小旅行須性平宣導，事前就先會經建課，到時拍些照片，很簡單的事，或者是民政災防課有辦活動時，例如清明節掃墓活動…一併辦理宣導。

十、散會（下午 2 時 30 分）